

# 佛山市人民政府

主动公开

佛（三）府复〔2024〕28号

## 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《佛山市三水区 SS-E-03-02-01、03街坊（芦苞高端装备 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地块）控制性 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：

来文《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关于请求审定〈佛山市三水区SS-E-03-02-01、03街坊（芦苞高端装备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地块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〉的请示》（佛自然资三〔2024〕198号）收悉。《佛山市三水区SS-E-03-02-01、03街坊（芦苞高端装备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地块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已按法定程序完成审批手续，现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，并要求如下：

- 要切实按照以上规划成果认真抓好规划控制管理工作，科学指导该片区规划建设。
- 规划应加强城市设计的指引，提升整体环境。
- 开发建设要与周边地区做好衔接，体现区域协调的理念，并严格按照批准的规划实施，如需调整规划须按法定程序进行。
- 涉及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关管控要求的，应当理顺相关

审批手续后，方可按照规划进行开发建设。

五、经批复的规划原则上 1 年内不得再作调整。

六、规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和新情况，应及时向市人民政府反映。

此复。

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局，三水区芦苞镇人民政府。